

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

國發會第 108 次委員會議新聞稿

發布日期：112 年 4 月 17 日

發布單位：國會及新聞聯絡中心

國發會今(17)日召開第 108 次委員會議，會中就國發會提報 112 年截至 3 月底之「整體公共建設計畫執行情形」、國發會提報「111 年度行政院管制計畫評核結果」、行政院交議，交通部陳報「2030 年客運車輛電動化推動計畫(113 至 119 年)」草案等案進行討論。

一、 強化公共建設府際合作，持續加速推展國家 建設

國發會於今(17)日第 108 次委員會議，就整體公共建設計畫截至 3 月底執行情形提出報告。112 年整體公共建設計畫截至 3 月底的經費達成率為 18.32%，累計執行金額 1,256 億元，較去(111)年同期增加執行 307 億元，亦為

近 16 年同期最高。龔明鑫主委表示，目前公共建設執行進度穩健，未來仍需加速執行，朝向年度整體經費達成率超越 95% 為目標，以作為穩定國內經濟成長的重要動能，後續請各部會依據各月經費執行目標管控推動，並掌握個案計畫執行困難主因，研提改善對策及早解決，必要時得透過工程會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協處須跨機關協調事項。

龔主委指出，院長近期於行政院院會及視察公共建設時，一再指示中央及地方政府同心協力，加強溝通提升行政效率，讓公共建設都能在最短的時間內如期如質完成。因此，各部會主管的計畫如涉及須地方政府執行或協助事項，請與地方政府建立溝通協調推動平台，及時協商排除遭遇問題，提升公共建設執行效率。

龔主委強調，在疫後逐步解封之際，政府強化公共建設經費投入量能，有助於穩定國內經濟情勢及成長動能，各部會在公共建設推動各階段均應善盡主管權責，如在工程發包動工前，督導工程主辦機關依計畫需求及市場行情針對招標文件編列合理預算及工期；工程順利決標動工後責成工程主辦機關從執行進度、經費支用及重大里程碑管

控等多面向進行列管工作，俾提前發現問題並及時因應處理。

聯絡人：管制考核處李處長奇

辦公室電話：02-2316-5300#6600

二、 111 年度行政院管制計畫評核結果將送請行政院核定後發布

國發會於今（17）日第 108 次委員會議，就 111 年度行政院管制計畫評核結果提出報告。111 年行政院管制共計 33 項計畫，經國發會召開複核會議檢視相關執行績效及成果，111 年院管制計畫整體經費達成率達 96.55%，較 110 年提升 2.53 個百分點，且近 300 項指標多數均能達成既定目標，成績斐然，將於會後報請行政院對執行良好的 19 項計畫，給予專案獎勵。龔主委表示，各部會積極推動各項管制計畫，執行績效良好，後續對計畫辦理成果應加強宣導。

111 年行政院管制計畫，公共建設 14 項及社會發展 7

項，由國發會列管；科技發展 12 項，由國科會列管，並由國發會於年度結束後會同相關審議機關召開會議，按執行績效、經費運用及政策建議等面向進行複核。國發會於本次委員會議中除報告評核結果及相關計畫重點成果外，並提出強化工程施工安全、提升計畫規劃品質與有效實行，以及計畫推動應扣合永續目標等未來精進建議。重要執行成果包括：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增加 1.48%，達到 41.26%，並完成用戶接管數達到 17 萬 2,905 戶，使國家水資源循環利用；完成 56 處重要觀光景點建設，如參山管理處完成整修「梨山耶穌堂」，使教堂鐘聲相隔 20 年後再次響起、成為梨山新地標；社會住宅直接興建 111 年度新增 1 萬 6,558 戶，較 110 年大幅提高 19.59%；包租代管實際累計媒合 5 萬 7,233 戶，等同創造了 114 個大型規模住宅社區，其弱勢戶比例約占 5 成，有效達成照顧弱勢族群及落實居住正義的目標；加強食安稽查與輔導，有效提升 111 年查驗合格率至 95.3%，保障國人食的安全；中央管河川整體改善完工 27.22 公里、流域水岸生態友善及地景營造完工 19.98 公里，降低水患衝擊及美化水岸環境等。

龔主委指出，各機關去年在疫情衝擊下，仍展現良好績效，值得肯定，請各部會於行政院核定後從優從速獎勵執行良好計畫的相關同仁；另亦請各部會強化計畫規劃、執行，並落實相關政策及永續目標，展現政府施政效能；針對施工安全，龔主委特別強調工安及勞安的重要性，請各部會在推動計畫時，除了提升效率與品質外，對於工安與勞安絕對不能妥協，務必落實各項標準作業程序，達成零意外的目標。此外，為落實政府淨零轉型的政策方向，請各部會未來提送的中長程個案計畫，都要納入淨零、永續的思考和規劃，以利早日達成 2050 淨零目標。111 年行政院管制計畫執行績效良好，龔主委請各部會後續積極宣導辦理成果。

聯絡人：管制考核處李處長奇

辦公室電話：02-2316-5300#6600

三、 國發會審議通過「2030 年客運車輛電動化 推動計畫(113 年至 119 年)草案」，補助客運

業者汰換柴油大客車為電動大客車，貫徹

2030 年市區公車全面電動化政策目標

國發會今(17)日召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行政院交議之交通部陳報「2030 年客運車輛電動化推動計畫(113 年至 119 年)草案」，全案將陳報行政院核定。本計畫是協助運輸部門營造無碳綠生活環境，貫徹 2030 年市區公車全面電動化的政策目標，並引領未來公共運具朝 2050 淨零排放目標前進。

本計畫總經費約 643.267 億元，主要是補助客運業者汰換柴油大客車為電動大客車，並補助後續的營運及路網優化，國發會說明以往電動大客車受限於車輛性能、價格充電及維修環境等課題，致使業者使用意願不高，今日審議通過的「2030 年客運車輛電動化推動計畫(113 年至 119 年)草案」，以每輛 333.8 萬元為基準進行購車補助，提高業者汰換的誘因，另為了鼓勵業者採用智慧電能管理系統(EMS)、規劃儲能設備等精進措施，購車補助額度最高可至每輛車 370 萬元。至於在後續營運部分，以每輛 160 萬元的額度對市區公車及一般公路客運進行補助。

截至 112 年 2 月國內純電大客車已掛牌 1,190 輛，其中市區公車 1,161 輛，公路客運 29 輛；六都計 1,063 輛、非六都計 127 輛。至於籌備中的有 773 輛，皆為市區客運用車，其中六都計 721 輛、非六都計 52 輛。預估 2024 年至 2030 年市區公車加上部分一般公路客運及國道客運之汰換需求約 12,170 輛。

以電動公車取代柴油公車行駛過程零碳排，並可減少 PM2.5，改善空氣品質；業者導入智慧化管理調度後還可提升公車營運效率、安全性與服務可靠度，讓民眾享受更高品質的公共運輸服務。本計畫之推動，預計將可帶動國內包括電動公車整車產業、電能動力產業(電機馬達、動力電池、機電控制、充電系統)、車載資通訊與感測器、電動公車交通智慧管理服務產業等關鍵技術打進國際供應鏈，以及厚植電動車輛維修技術人力及能量，創造國內新一波的產業榮景及就業機會。

聯絡人：國土區域離島發展彭紹博處長

聯絡電話：02-2316-5317

2030年客運車輛電動化推動計畫 分年推動目標



經費來源	公運計畫	市區客運車輛電動化推動計畫(113-119年)							
年度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年度補助車輛數	930	1,070	1,600	2,100	2,000	2,000	1,900	1,500	
總電動公車數	2,330	3,400	5,000	7,100	9,100	11,100	13,000	14,500	
市區電動公車數	2,300	3,300	4,600	6,200	7,650	9,100	10,600	11,700	
市區電動公車比例	15%	25%	35%	50%	65%	80%	90%	100%	